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长及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变更董事长、总经理的情况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李利军先生提交的书面报告，因工作重心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等职务。李利军先生辞去以上职务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通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李利军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障公司治理的良好运转，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选举黄永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同时聘任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同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调整了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成员。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及时在市场主体登记机关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

二、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情况

因工作内容调整，孙姬明先生不再担任财务总监职务。孙姬明先生辞去财务总监职位后，将出任公司其它非高管职务，其不持有公司股份。孙姬明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所

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徐少璞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三、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因工作内容调整，周惠东先生向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副总经理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其不持有公司股份。周惠东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徐少璞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徐少璞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董事会认为，徐少璞先生具备担任董事会秘书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条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

徐少璞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2号数码大厦A座22层

电话：010-82652668

传真：010-82652226

电子邮箱：tongtech@tongtech.com

四、聘任副总经理的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李利军先生、徐少璞先生、齐德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

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一）董事长、总经理

黄永军先生，197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9年至2019年5月，任北京东方通网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4月至2023年8月历任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21年12月15日，当选政协北京市丰台区第十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023年8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完成换届，黄永军先生在换届选举完成后不再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2023年12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增持计划的公告》，基于对东方通未来持续发展前景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持资本市场稳定，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永军先生计划自增持计划披露日起未来6个月内，从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市场整体走势及判断，在实施期限内择机实施增持计划。目前增持计划正在实施过程中。除上述情况外，黄永军先生在离任公司董事后，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不存在卖出公司股份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黄永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6,900,42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51%，通过“康思启航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915,27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34%，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8,815,69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85%，黄永军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徐少璞先生，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3年至2010年2月，任首安工业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2月加入东方通，历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2023年8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完成换届，徐少璞先生在换届选举完成后不再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职务。徐少璞先生在离任公司董事职务后，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徐少璞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05,36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2%，通过“康思启航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12,80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4%，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18,17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6%，徐少璞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副总经理

李利军先生，197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子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0年8月至2002年12月，任大唐电信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2年12月至2005年5月，任上海欣方智能系统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05年5月至2008年6月，任中国惠普有限公司高级客户经理；2008年6月至2010年6月，任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0年6月至2011年11月，任甲骨文（中国）有限公司高级销售经理；2011年11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8 年 2 月加入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起，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通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李利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齐德军先生，197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春邮电学院通信工程本科专业，后取得挪威管理学院管理学硕士学位。曾任上海贝尔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分公司总经理、大区总监，上海帆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业务总监，苏州星恒电源有限公司通信业务总经理，2020 年 11 月加入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行业拓展中心副总经理、采购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

截止本公告日，齐德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